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前言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集团”）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22 号）的具体要求，结合集团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真实客观的原则编制而成，是集团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承担社会责任的总结。

本报告是我集团连续第五年向社会公开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此前的一份报告发布于 2012 年 4 月。在上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基础上，本报告对集团 2012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进行了梳理和总结，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我集团在追求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为社会及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所付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

本报告的时间范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数据以 2012 年度为主，部分信息的内容适度向前或向后延伸，报告中 2012 年与集团运营相关的数据披露截止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组织范围为集团及并表子公司。

一、综述

作为一家以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业和生物医药业为主的投资控股集团，中国宝安深知企业的发展与国家及社会的发展紧密相连。新能源、环保等相关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领域，也是中国宝安不断扩大发展的领域。在下属企业中“绿色经济”已初具规模：全球新能源锂电负极材料的龙头企业—深圳贝特瑞；国内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领先企业—深圳大地和；国内首家获得印楝生物农药定点生产企业—成都绿金；经营林业经济的广东宝安农林等。这些企业在实现自身价值的

同时，为社会的节能环保也做出自己的贡献。作为一家公众公司，中国宝安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来回报投资者，同时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来保护投资者、债权人、消费者、供应商、客户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保护环境、节约资源及其它社会公益事业，为社会的和谐发展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

中国宝安在力行实践社会责任的同时，也将履行社会责任写进了《宝安宪章》。《宝安宪章》是集团企业文化的载体，也是集团文化建设的核心大法。《宝安宪章》第一章第七条“社会责任”和第二章第八条“价值观”，明确了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信守企业的公民责任，遵守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爱护环境、节约资源，为社会创造效益”。

2012 年集团履行社会责任，主要开展了以下重要活动和工作：

（1）集团控股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应龙”）通过湖北省红十字会共向湖北云梦县、监利县、汉南区等地的困难群众捐赠药品 152 万余元，向公司内部困难员工提供现金资助 14.75 万元；

（2）集团控股的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向深圳市绿色基金会捐款 2 万元；向惠州市镇隆镇政府为重建镇隆中学慈善活动捐助 3 万元；

（3）集团控股的广东宝安农林高科有限公司向清新县、连州市扶贫济困林各捐资 2 万元，共计人民币 4 万元；向清新县禾云镇下迳村委会修护村道捐资人民币 1 万元；向清新县浸潭镇白花兰公路硬化工程追加捐资 1 万元；

（4）集团控股的武汉永力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永力”）是一家拥有军工资质的企业，2012 年武汉永力积极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5）2012 年集团及下属企业未发生重大环保事件或其它重大社会安全事故；

（6）2012 年集团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集团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也为感谢广大员工的努力付出、激励广大员工的工作热情，给员工加薪，提升了员工的整体工资水平。

2012 年，中国宝安在集团层面获得有关部门奖励及荣誉称号主要有：

2012 年 5 月，中国宝安集团被中国房地产研究会、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评为“2012 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综合实力百强”；

2012 年 6 月，在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举办的“2012 年（第九届）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评选中，中国宝安集团品牌价值达 172.82 亿元，位列第 73 位；

2012 年 7 月，被中国城市发展研究院、中国上市公司发展研究院、中国排行榜网及南方企业家杂志社联合评为“2012 中国上市公司最具投资价值 100 强”；

2012 年 9 月，宝安地产“中式江南建筑”连续第三年入选“中国房地产专业领先品牌 TOP10”，品牌价值 19.28 亿元；

2012 年 12 月，中国宝安集团被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评为“2012 广东上市公司综合实力 10 强”、“2012 广东上市公司最具竞争力 10 强”和“2012 广东上市公司最具投资价值 10 强”；

（7）2012 年度，集团股票仍是深证 100 指数、沪深 300 指数的样本股。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12 年集团秉承“为顾客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财富、为社会创造效益”的企业使命，不断丰富履行社会责任的内涵和形式。除上述开展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活动和工作外，现就以下五个主要方面分别阐述集团在履行社会责任过程中所作的努力。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中国宝安作为我国第一家发行股票的公司，同时也是我国最早上市的企业之一，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健全的公司规章制度，这是保证集团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及债权人利益的根本所在。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集团的不断壮大，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适应市场和集团快速发展的需要。在公司治理中，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宝安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集团的两大股东，一贯合理行使股东权力，维护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支持集团股东大会、董事局、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集团持续发展。

集团在保护股东权益方面做了以下几点：

1、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2012 年集团严格遵守监管机构的各项规章制度及规定，不断学习证券市场的最新规定及要求，加强集团总部及下属企业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工作实施，具体工作如下：

（1）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集团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2 年-2014 年）》，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2）为完善并提升集团精细化管理，财务部制订了《2012-2014 年全面预算管理指导意见》，继续推行全面预算管理；

（3）为进一步提升集团制造业企业的管理水平和经营绩效，协调经营与管理的关系，优化管理职能与流程，企业管理部制订了《宝安经营管理质量系统》，构建经营管理质量标准 and 评价流程，强化了集团所属制造业企业管理绩效；

（4）为进一步规范所属房地产企业成本核算，集团计财部制定了《房地产成本核算指引（试行）》，进一步明确了成本核算的具体要求。集团地产总部加强对房地产行业的指导和检查力度，包括营销等制度执行情况、工程质量检查等方面；

（5）为进一步提高所属各企业高管人员风险管理与危机意识，集团人力资源部组织有关“风险管理与危机管理”专题培训，促进和提高了所属企业高管人员对风险管理与内控建设相结合的认识。

2、注重股东价值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

（1）股东大会召开程序规范

集团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2012 年集团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通过的事项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日期
1	2012 年 5 月 30 日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8 项	2012 年 6 月 21 日
2	2012 年 8 月 11 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项	2012 年 8 月 28 日

上述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规范，并聘请专业律师全程见证，股东大会结束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加强信息披露管理

2012 年集团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执行了在 2011 年修订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接待和推广制度》。对媒体及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问题，如石墨烯项目、磷矿项目、上海公司出售等都及时披露澄清公告或者进展公告。2012 年集团全年共完成了 48 份公告信息披露工作。

（3）关注投资者价值诉求

2012 年集团继续与投资者建立稳定的沟通渠道，包括电话、网络及股东大会等，关注投资者诉求：

①集团董事局秘书处设置专线电话，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投资者在交易时间及正常工作时间可以通过电话了解集团情况。工作人员对于投资者的咨询电话做到平等对待、有礼有节、耐心倾听、有问必答，使投资者能及时、准确、清晰地了解公司的相关信息；

②集团定期在深交所投资者交流平台“互动易”上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2012 年全年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近 700 个；

③2012 年集团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都专门设有投资者提问环节，通过这个环节，投资者与集团的董、监、高进行了面对面的直接交流；

④集团网站定期公布集团最新经营情况，让投资者及时了解集团现状。

（4）重视回报公司股东

集团一直以来都非常重视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在利润分配方面，集团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投资者的和谐关系。为建立持续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

《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2年-2014年）》，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必要的修订。

在兼顾发展的前提下，集团2008—2010年度均进行了现金分红，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年均净利润的比例35.09%，让广大投资者充分享受集团的良好成长和持续回报。2011年度集团因资金需求没有进行现金分红，为此特发《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补充说明公告》，向股东说明原因。

公司近三个年度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分红年度	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现金分红占分红年度净利润的比率
2011 年度	—	—	—
2010 年度	每 10 股派 0.2 元	21,815,010.58 元	6.70%
2009 年度	每 10 股派 0.35 元	38,176,268.52 元	15.06%

3、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保护债权人权益

集团一直把债务风险管理作为集团风险控制的重中之重，集团三大主业稳健经营、均衡发展、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从而防范财务杠杆运用过度而造成的风险。集团坚持任何时候都始终坚持把现金流和创造利润放在一切经营工作的首位，使之成为衡量经济效益好坏和经营水平高低的主要标准，同时不断强化财务预算及资金规划安排工作。

2012 年，集团根据国家货币政策导向和市场变化，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优化长短期债务结构，形成了多元化的融资格局，增强了抵御市场变化的能力，也在各债权人面前树立了良好的资信形象。2012 年集团所有到期贷款均能按时还本付息，没有出现逾期不还和延迟还款的情况。经深圳人民银行指定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集团 2012 年度的信用级别被该机构认定为最高级别 AAA。

（二）职工权益保护

集团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人才为本，创新为源”的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劳动

人事相关规定，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不断加强员工教育培训，努力培养造就优秀的人才和组织；注重对员工的关怀，建立和谐的用工关系。

1、严格执行劳动人事相关规定，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集团严格遵守劳动人事相关的法律法规，根据自身的实际状况和特点，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了一整套较为全面和完善的员工薪酬和福利体系。集团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与每位员工均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社会保险有关规定，为员工购买基本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其他福利还有交通补贴、礼金、抚恤金等。员工除享有国家法定节假日外，还享有婚假、产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等特定休假。为保障员工身体健康，集团每年还有计划地组织员工进行免费身体检查。集团工会也依照相关法律及公司的规定，履行选举职工代表等的权力及组织其他相关活动。

2、加强员工教育培训，创建学习型组织

集团深谙企业之间竞争的实质是人才的竞争、组织的竞争。集团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在人才培养和组织建设方面形成了一套方法：

（1）对于人才培养要用好的制度、好的机制去调动人、激励人、奖赏人、处罚人、约束人、监督人，使制度成为推动发展、创造财富的基本保证；

（2）对于组织建设要积极营造人才脱颖而出、施展才华的良好环境，通过各种形式、方式和途径，培养和造就一批数量大、质量高、靠得住、有本事的人才，培养和造就善于沟通、优势互补、团结合作、务实高效的组织。

集团一直注重广纳人才、尊重人才、启用人才、激励人才，使广大员工在自己的岗位上能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得到与自己付出匹配的物质回报及升迁机会。在日常工作中，集团努力为员工创造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对生产型的下属企业均要求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和管理，并把安全管理考核项目列入年初双方签订的绩效责任书中，年底集团绩效管理部对下属企业的安全管理进行考核。

集团以创建学习型组织为目标，不断探索、务实创新，并最终形成了一套完善学习型组织的做法：

（1）学习考察：定期发放优秀图书、音像等各种学习资料给员工，2012 年

集团下发培训光盘《企业危机与风险管理》等。同时要求员工仔细阅读、观看撰写读书笔记、发表心得体会。要求各企业、部门组织员工进行业余学习，每月不少于 16 小时，利用晚上或周末进行。定期组织员工学习集团企业文化，包括价值观、基本经验、制度规定等。不定期组织优秀员工进行国内外考察，并提交考察报告；

（2）员工培训：包括分层次培训、中高层管理人员职业能力训练营和外派培训。员工根据岗位及自己技能提升的需求参加各种形式的学习，对急需专业技能的更新学习经批准报销学费，以鼓励取得专业资格，并以此作为员工内部流动、选拔任用的参考依据。2012 年公司组织内部讲师培训下属公司领导《如何当好董事长》等，分享成功经验。集团中高层职业能力训练营已办到了二十三期；

（3）外部讲师培训：充分组织利用社会资源，提升员工的知识结构，为集团的不断发展壮大增添新的动力。2012 年聘请外部讲师对员工进行的培训有《房地产客户开发与客户关系管理》、《物业管理》、《创新管理》、《企业危机与风险管理》等；

（4）集思会：集团在每年第四季度利用“集思会”的方式，发动总部员工和下属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写出建议书，对于集团现在存在的问题及以后的发展方向集思广益、群策群力。采纳员工对集团业务和发展问题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并奖励那些提出建设性意见的员工。

3、注重人性关怀，促进劳动关系和谐

员工是集团最宝贵的财富。在员工为集团的发展不断付出努力的同时，集团也在员工日常的工作生活中时刻关怀员工。

（1）2012 年，集团对大部分在职员工的薪酬进行了调整，普遍进行了不同幅度的加薪，使员工能够分享企业的经营成果，同时也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2012 年，集团大量招聘了各类专业人员和储备人才，员工总人数达到 5642 人（详见下表）；

在职员工数量（人）	教育程度	职 称	专业构成	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642	博士 19 人	高级 81 人	生产人员 1141 人	177
	硕士 184 人	中级 291 人	销售人员 1011 人	

	本科 1256 人	初级 436 人	技术人员 750 人	
	大专 1301 人		财务人员 202 人	
	中专 925 人		行政人员 537 人	
	其他 1957 人		其他人员 2001 人	

(2) 集团 2012 年召开年度表彰大会，继续对过去一年中有各种突出表现的集体和员工进行表彰和奖励。集团《宝安风》杂志出版“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专号，刊登其照片及先进事迹予以大力宣传。此外，集团每年还评选先进工作者、销售标兵、技术能手、服务明星等；

(3) 为确保职工在公司的合法权益，同时也为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集团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局和监事会均设有职工代表，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4) 集团工会定期组织诸如羽毛球比赛、足球赛、篮球赛等各项文体活动，不但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增强了员工体质，还培养了员工的集体荣誉感；

(5) 每逢员工生日时，公司除了为员工定制生日蛋糕外，董事局主席、总裁陈政立先生还送上亲笔题词签名的贺卡；

(6) 集团工会还设立了“中国宝安集团工会互助基金”，帮助生活上特别困难的员工；

(7) 对离退休人员，集团同样给予精神和物质上的关怀，关心他们的生活情况。在每年春节之前，集团工会都会派代表对曾为公司做出贡献的老员工进行慰问并送去慰问品。

(三)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在《宝安宪章》中，集团与合作方关系一条明确提出“与合作方保持良好的协作关系，结成利益共同体，共生、共享、共赢、共荣”。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是企业在经济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上游”和“下游”，是企业的利益共同体，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使客户和消费者满意，是我们存在的根本理由；使供应商满意，是我们不断发展壮大的有力保证。集团以“合作共赢”的原则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与广大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寻求建立互惠互利的关系。下面以

集团旗下的马应龙、贝特瑞和武汉永力为例予以说明：

1、马应龙公司

中国宝安旗下的马应龙公司十分注重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马应龙通过招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供应商。马应龙与供应商通过高层互访、质量审计、技术交流等多种方式加强交流与合作，谋求共同发展。马应龙建立了供货价格监控与调整机制，积极考虑供应商的合理要求，保障供应商的利益不受损害。

2012 年，马应龙持续加强经销商建设，公司在各大区内选定经营实力强，市场覆盖广，渠道影响力大的商业单位作为战略合作伙伴，签订战略连锁协议。深化推进渠道布局和三定原则，制定《产品价格维护管理办法》，严厉打击市场窜货行为，根据制定的维护渠道通畅健康，保证市场良性发展。将渠道促销和渠道竞赛结合，制定个性化方案，提升促销效率和效果。

马应龙作为国家中药行业的老字号，也是“中国最具价值品牌 500 强”企业，一直坚持“为顾客创造健康”的经营宗旨。为更好地服务消费者，2012 马应龙主要做了如下努力：

（1）加大新产品的推出力度，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瞳话”系列 30 个品种上市销售；“八宝”系列三款眼贴膜完成升级，眼部精华、祛痘霜等五款新品完成研发，婴儿护臀膏成功投放市场。五个肛肠新品种和一个皮肤类新品种实现立项；

（2）大力保证生产质量体系平稳运行：完善产能分析、需求分析，建立生产异常信息跟踪台帐，强化沟通机制；完成痔疮膏共线自动包装生产线改造项目和痔疮栓赋码线、空压机、栓剂均质机等设备的引进；定期跟踪监测国家药品政策法规的变化，及时解读相关政策，提出应对措施；强化品质保障系统建设，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巩固和延伸标准化体系管理，不断推动质量管理工作的升级；

（3）诊疗产业快速发展，服务更多客户。由新浪网和新浪网健康频道主办的“2012 首届新浪健康中国年度盛典”中，马应龙肛肠医院被评为 20 家最受网友信赖专科医院之一；

（4）在所属药店国医堂实行中医师坐诊，为消费者提供更为全面的服务。

2、贝特瑞公司

集团旗下的全球锂电龙头企业贝特瑞公司坚持“聚焦客户，创造需求，引领未来，坚持差异化战略，提供高品质产品和增值服务”的经营理念，通过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走在了行业的前列。

2012 年贝特瑞在供应商管理方面，通过与各供应商签订 VMI 推行协议，在规避供应商交货异常导致生产缺货的风险的同时，降低了库存积压资金成本。

2012 年贝特瑞在满足客户需求方面，做了以下工作：

（1）新产品开发全面提速。得益于贝特瑞在研发方面的先发优势，在传统的石墨负极材料领域产品已经在日本、韩国、美国获得高度认可的情况下，下一代的正负极材料开发不断推出新品；

（2）在新材料的应用技术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 Si/C（硅碳）复合负极材料，软碳负极材料方面，贝特瑞不仅给客户提供材料，而且提供系统的应用解决方案；

（3）与大客户的共同研发模式业已形成。2012 年贝特瑞分别与三星、三洋、LG 化学、SONY 之间建立了共同研发的战略合作关系。这种共同研发模式的建立，不仅大大缩短了贝特瑞新产品市场化的周期，而且确立了贝特瑞产品在这些客户中的先入优势；

（4）质量体系认证方面不断升级。按计划完成了 ISO 体系年度内审及第三方外审；全面导入 ISO/TS16949 体系管理，并于 11 月获得的 ISO/TS16949 体系认证证书；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2004 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

3、武汉永利公司

武汉永力是一家以销售军用电源、通信电源等产品为主，且拥有“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二级保密资格”等证照的企业。武汉永力在实现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保密义务，以保证对客户、对国家安全承诺。2012 年武汉永力未发生失泄密事件，2012 年武汉永力在保密管理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1）健全组织机构。武汉永力根据实际情况，对保密委员会成员进行了重新调整和分工，配备专职保密工作人员，使得公司保密组织机构更健全、工作开展更顺畅；落实责任，组织全体涉密人员逐级签订保密责任书；保密管理工作得到武汉市国家保密局肯定，武汉永力总经理被评为“2010-2011 年度全市保密工

作先进个人”；

(2) 积极培训宣传，提高全员保密意识。武汉永力组织全体涉密人员重点学习了保密工作“五个必须”、“五条原则”、“五点要求”等内容，组织市场部员工集中学习了《国防科研生产保密物品运输安全保卫管理规定》；武汉永力特别邀请省保密局领导，为涉密人员以“如何在新形势下更好地开展保密管理工作”为主题进行保密专题培训课；征订并下发了《保密知识简明读本》、《军工单位七类人员安全管理措施》、《国防科技工业安全保密八个集中管理指导手册》，做到涉密人员人手一册，并组织其进行了相关保密知识的培训学习；

(3) 监督检查常态化，完善保密考核体系。武汉永力组织开展了年度保密工作自查、互联网涉及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的敏感内容自查等专项检查并及时上报了自查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在做好对涉密人员、涉密部门的月度自查和季度考核等日常保密检查工作的同时，做好专项检查工作；完善《员工月度保密细则》，按月度对员工的日常保密管理工作行为及履行保密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直接与保密津贴挂钩，起到了增强全员保密意识、规范员工日常保密管理工作行为的积极作用；

(4) 规范管理，做好保密资格重审准备。武汉永力编制下发了军工保密资格现场考试学习资料，并提出具体学习要求；编制整理保密管理工作档案 5 大卷共 31 册；补充安全保密技防物防设施，配备了涉密计算机“三合一”管理系统；补装主机机箱，规范设备台账，保持设备标识清晰；与上级主管部门保持紧密联系，做好迎检准备。

在涉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权益保护方面，在反商业贿赂和反舞弊是集团非常重视的一个工作。为此，集团积极开展员工廉洁教育活动，营造廉洁从业光荣、贪污腐败可耻的职业氛围。同时集团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从思想教育和制度建设两方面共同着手，杜绝舞弊案件的发生。为此，集团建立和修订了《审计制度》、《成本管理》、《招投标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这些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有效防范了商业贿赂、不正当交易情况的发生。通过有效执行制度监督、预算监督、核算监督，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实现对集团全体成员和经营全过程的财务监控。此外，集团审计部也加强了对招标采购活动的事前审计和事后监督，从而保证了招标采购活动的分权和制约，促进了集团的

健康稳定发展，维护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在《宝安宪章》中，关于社会责任部分明确提出要“爱护环境，节约资源”。集团不仅投资众多的环保及新能源企业，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积极参与环保事业，努力创建环境友好型和资源节约型企业，以实现公司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2012 年集团及下属企业未发生重大环保事件或其它重大社会责任事故。

2012 年集团号召全体员工在工作中节约资源杜绝浪费，并具体规定尽量使用双面打印及复印，打印及复印一般文稿尽量使用单面打印的废纸，将单面打印过的废纸放在打印机和复印机旁，以再次利用，文件通过 OA 系统发送，推行无纸化办公。

2012 年年初集团在与各所属公司和单位签定的全年绩效任务书中，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都有严格的规定，并给予重要的分值。这与集团历来重视这方面的工作密不可分，因为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关系到企业及员工生命财产的安全、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大事，不允许有丝毫的懈怠。

2012 年，集团旗下的马应龙、贝特瑞、恒基物业等各公司，均将消防安全检查做到常态化，制度化，坚持每天巡查、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相结合，检查有记录，隐患整改有要求，整改结果有复查和回告。根据消防管理部门要求，委托专业公司对公司消防设施开展维护保养及部分消防设施进行了安全检测和更新。组织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不断加强员工消防安全意识和责任。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和“‘119’消防周暨消防安全检查月活动”，推出安全宣传板报。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企业不单承担着为股东创造财富的责任，同时还需履行为社会和谐与进步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集团一直秉承“我为社会，社会为我”的理念，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关爱社会、同情弱势、热心慈善，为需要帮助的人们捐献了价值可观的财物。

（1）马应龙公司通过湖北省红十字会共向湖北云梦县、监利县、汉南区等

地的困难群众捐赠药品152万余元，向内部困难员工提供现金资助14.75万元；建立了帮扶对象动态跟踪机制，完成了《马应龙慈善基金典型案例研究报告》，对救助对象的价值进行了挖掘、剖析，为后期慈善基金运作方式的优化完善奠定了良好基础；

（2）贝特瑞公司向深圳市绿色基金会捐款 2 万元；向惠州市镇隆镇政府重建镇隆中学慈善活动捐助 3 万元；

（3）集团控股的广东宝安农林高科有限公司向清新县、连州市扶贫济困林各捐资 2 万元，共计人民币 4 万元；向清新县禾云镇下迳村委会修护村道捐资人民币 1 万元；向清新县浸潭镇白花兰公路硬化工程追加捐资 1 万元。

集团通过积极的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既帮助了别人，也使集团的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为集团打造百年老店积蓄了成长的软实力。

三、集团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集团自成立以来，取得了成立新中国第一家股份企业、发行新中国第一张股票等 9 项“新中国第一”，为我国的资本市场发展和社会发展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集团在经营过程中，也高度重视履行企业承担的社会责任：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回馈投资者；与客户建立鱼水关系，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与合作方结成利益共同体，共享共赢；与政府及社区建立良性互动关系；为员工创造机会，营造舒适的工作环境；注重环境保护，积极奉献爱心；努力为社会公益事业做贡献，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集团也清醒地认识到，虽然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取得了一点成绩，但与国内外一些做得较好的企业相比，还是有差距和不足。随着社会的发展，对优秀企业在社会责任方面的要求会越来越高。这些也正是集团不断提高履行社会责任能力的强大推动力。

在未来的企业经营过程中，集团将不断总结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经验，向优秀企业学习；不断提高履行社会责任的意识，使其融入到企业经营中的每一环节；不断将履行社会责任制度化，使其成为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